

國立金門大學 觀光管理 學系課程規劃表

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

本學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 128 學分，包括			修訂歷程		
共同必修 8 學分		通識課程 16 學分			
院必修 6 學分		系必修 61 學分			
專業選修 37 學分(包括 8 學分可選修非本學系所開設之課程)					

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四年合計								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							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							
共同必修	通識	依本校「學生修習通識教育課程辦法」規定。								16								
	體育	依本校「體育課程實施辦法」規定。								0								
	國文(一)	2	2							8								
	英文(一)	2	2															
	服務教育	0	1															
	國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		
	英文(二)			2	2													
服務教育			0	1														
共同必修總計	4	4							24									
專業必修	院必修	管理學	2	2														
		計算機概論	2	2			餐旅管理(模組)											
		經濟學			2	2	休閒遊憩管理(模組)											
	院必修總計	4	4	2	2	0	0	0	0	0	6							
	系必修	本國觀光資源	2	2	旅運經營管理	2	2	領隊與導遊概論	2	2	觀光服務品質管理	2	2	61				
		基礎日語(一)	2	2	餐飲經營管理	2	2	觀光人力資源管理	2	2	觀光專題研究(二)	2	2					
		觀光學	2	2	觀光行政與法規	2	2	觀光研究方法	2	2	統計軟體應用	2	2					
		經濟學導論	2	2	統計學(一)	2	2	觀光英語(一)	2	2	專業實習(一)		3		3			
		世界觀光資源		2	2	觀光消費者行為	2	2	觀光行銷學	2	2	專業實習(二)			3	3		
		基礎日語(二)		2	2	觀光資源規劃與管理		2	2	觀光事業財務管理		2	2		專業實習(三)		3	3
		休閒遊憩概論		2	2	旅館管理		2	2	觀光專題研究(一)		2	2					
	系必修總計	8	8	6	6	10	10	6	6	10	10	6	6	9	9			
	專業必修總計	12	12	8	8	10	10	6	6	10	10	6	6	9	9			
專業選修	國際禮儀	2	2	餐飲安全與衛生管理	2	2	客務管理與實務	2	2	旅館營收管理	2	2	100					
	兩岸旅遊政經分析	2	2	導覽與解說實務	2	2	烈酒知識導論	2	2	觀光產業開發與投資	2	2						
	旅遊多媒體應用	2	2	大陸觀光市場	2	2	旅館設施規劃與設計	2	2	節慶活動管理	2	2						
	觀光產業趨勢	2	2	海洋觀光休閒管理	2	2	航空票務管理	2	2	宴會管理	2	2						
	初等會計學	2	2	飲料與調酒實務	2	2	博奕產業專題	2	2	互聯網與觀光應用	2	2						
	文化创意產業概論	2	2	全球觀光目的地	2	2	中餐烹調(一)	2	4									
	旅遊安全與急救常識		2	2	社交英文書信	2	2	旅遊業電子商務應用	2	2								
	觀光休閒專業管理		2	2	觀光日語(一)	2	2	烘焙與實務(一)	2	4								
	導覽與解說概論		2	2	文化觀光與藝術		2	2	生態觀光		2	2						
	觀光會計學		2	2	導覽英文		2	2	房務管理與實務		2	2						
					觀光管理策略		2	2	旅遊糾紛處理		2	2						
					旅遊銷售規劃與技巧		2	2	遊程規劃與設計		2	2						
					主題餐飲實務		2	2	中餐烹調(二)		2	4						
					民宿經營與管理		2	2	航空訂位系統		2	2						
					餐旅服務技術		2	2	國際會議展覽規劃與管理		2	2						
					葡萄酒知識導論		2	2	烘焙與實務(二)		2	4						
					茶與咖啡知識導論		2	2										
				觀光日語(二)		2	2											
				地方創生與永續發展		2	2											
專業選修總計	12	8			16	22			16	16		10	0	100				
學期總計														191				

- 備註：**
- 「觀光專題研究」相關規定請參照本系規範。
 - 表列選修科目為預定科目，將視實際需要而調整。
 - 須通過「本校資訊能力畢業門檻」相關規定始可畢業。
 - 須通過「觀光領域相關專業證照」至少一張以上，方可畢業
 - 飲料與調酒實務、餐旅服務技術、互聯網與觀光應用、觀光日語(一)(二)、烘焙與實務(一)(二)、中餐烹調(一)(二)等課程限觀光管理學系選修。
 - 專業實習(一)、(二)、(三)，依本校「日間部大學部專業實習課程開設準則」規定辦理。